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業務目標及策略

有關我們業務目標及策略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業務策略」一節。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1.06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0.90港元至1.22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股份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惟並未扣除任何額外酌情獎勵費)後，我們估計將自股份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80.0百萬元(相當於約88.5百萬港元)。我們擬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 (a) 約人民幣65.5百萬元(相當於約72.6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81.9%，連同內部資源預計將用作實現更大規模及產能並擴大業務領域。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的主要擬定用途如下：
 - (i) 約人民幣37.6百萬元(相當於約41.7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7.0%，連同內部資源預計將用作在中國設立新服務網點；
 - 約人民幣13.0百萬元(相當於約14.4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6.2%，預計將用作購買設備及辦公室設施。該等設備包括自動稱重及量度系統、自動分揀系統、安檢及掃描機器以及運輸機器和車輛；
 - 約人民幣7.9百萬元(相當於約8.8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9.9%，預計將用作租賃服務網點處所及翻新；及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約人民幣16.7百萬元(相當於約18.5百萬元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0.9%，預計將用作招聘員工，包括服務網點經理、營運人員及配送人員；
- (ii) 約人民幣27.9百萬元(相當於約30.9百萬元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4.9%，預計將用作擴大及升級我們在中國的現有服務網點；
- 約人民幣13.3百萬元(相當於約14.7百萬元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6.6%，預計將用作購買額外／更換現有設備及辦公室設施。該等設備包括自動稱重及量度系統、自動分揀系統、安檢及掃描機器以及運輸機器和車輛；
 - 約人民幣5.7百萬元(相當於約6.3百萬元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1%，預計將用作租賃額外工作空間及翻新；及
 - 約人民幣8.9百萬元(相當於約9.9百萬元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1.1%，預計將用作招聘額外員工，包括服務網點經理、營運人員及配送人員；
- (b) 約人民幣14.4百萬元(相當於約15.8百萬元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8.0%，預計將用作投資及升級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及
- (i) 約人民幣3.0百萬元(相當於約3.3百萬元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8%，預計將用作開發支援本集團經營的整條營運線及價值鏈的綜合資訊科技系統。該系統連接從接收包裹、國內中轉、國際長途運輸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以至最後一公里配送的所有工作流程。系統將整合財務系統、營運系統及客戶服務系統，以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率；

- (ii) 約人民幣11.4百萬元(相當於約12.5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4.2%，預計將用作招聘員工，包括資訊科技經理、系統開發人員及系統維護人員；
- (c) 約人民幣0.1百萬元(相當於約0.1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0.1%，預計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根據發售價每股1.06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0.90港元至1.22港元的中位數)，本集團於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80.0百萬元(相當於約88.5百萬港元)，將按以下方式使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所得款項淨額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總計	總額概約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
實現更大規模並擴大業務領域					
— 於中國設立新服務網點.....	10.6	15.2	11.8	37.6	47.0
— 擴大及升級我們在中國的現有服務網點.....	11.1	7.6	9.2	27.9	34.9
投資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4.1	5.2	5.1	14.4	18.0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0.1	—	—	0.1	0.1
總計.....	25.9	28.0	26.1	80.0	100.0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倘最終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或最低點，則我們從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19.0百萬元(相當於約21.1百萬港元)。在該等情況下，所得款項淨額將按上文所披露的相同比例予以動用，而不論發售價是否釐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或最低點。

倘董事決定將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大幅度重新分配至本集團其他業務計劃及／或新項目及／或倘上文所描述的所得款項用途出現任何重大修訂，本集團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年報披露有關變動，並在該等變動構成內幕消息的情況下刊發公告。

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毋須即時用作上述目的並在適用法律及法規允許之情況下，倘我們未能按擬定般進行未來計劃的任何部分，我們僅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短期計息存款賬戶。在此情況下，我們亦將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除股份發售所得款項外，倘我們將需要額外資金用於未來計劃，不足金額將在適當時侯由內部資金及／或銀行融資撥付。

實施計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於中國設立新服務網點	使用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0.6百萬元及／或我們的內部資源在深圳、成都及重慶各設立3個服務網點。開支包括設備、裝修、租金及聘用60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一名管理人員(負責監督服務網點的營運)及59名操作人員(負責包裹業務及清關)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5.2百萬元用於(a)支持新設立的服務網點支付經常性租金成本及員工成本，及(b)在溫州、東莞、廣州及深圳各設立4個服務網點。開支包括設備、裝修、租金及聘請53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八名管理人員、32名操作人員及13名配送人員(負責接收包裹)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1.8萬元用於(a)支持新設立的服務網點支付經常性租金成本及員工成本，及(b)在上海及蘇州／崑山各設立2個服務網點。開支包括設備、裝修、租金及聘用20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四名管理人員、六名操作人員及10名配送人員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擴大及升級我們在中國的現有服務網點...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1.1百萬元用於深圳(寶安)、廣州、東莞、深圳(阪田)及香港5個服務網點的擴展及升級。開支包括額外設備、裝修、租金及聘用33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六名管理人員、20名操作人員及七名配送人員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7.6百萬元用於(a)支持擴展及升級服務網點以支付經常性額外租金成本及員工成本，及(b)擴展及升級位於嘉善、永康、餘姚、奉化及阜陽的5個服務網點。開支包括額外設備、裝修、租金及聘用22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五名管理人員、七名操作人員及十名配送人員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9.2百萬元用於(a)支持擴展及升級服務網點以支付經常性額外租金成本及員工成本，及(b)擴展及升級位於義烏、金華及成都的3個服務網點。開支包括額外設備、裝修、租金及聘用15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三名管理人員、六名操作人員及六名配送人員
投資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4.1百萬元用於升級包裹取件系統。開支包括電腦、伺服器、數據庫 ^(附註) 及聘用4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管理人員(負責監督系統運作)、高級及初級開發人員(負責系統開發及升級)及測試工程師(負責系統的測試及監控)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5.2百萬元用於升級空運管理系統。開支包括電腦、伺服器、數據庫 ^(附註) 及聘用六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管理人員、高級及初級開發人員及測試工程師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5.1百萬元用於升級業務金融一體化系統。開支包括電腦、伺服器、數據庫 ^(附註) 及聘用21名員工的員工成本，當中包括管理人員、高級及初級開發人員及測試工程師

附註：電腦開支按一台桌上型電腦報價約人民幣12,500元，以及電腦及軟件維護費每年約人民幣100,000元估算。伺服器開支按一套伺服器系統報價約人民幣50,000元，以及伺服器維護費每年約人民幣50,000元估算。數據庫費用乃按一套數據庫系統報價約人民幣20,000元估算。

基礎及假設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集團業務目標及策略的實現取決於多項基礎及假設，特別是：

- 於未來計劃相關的期間內，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計劃資本開支及業務發展需求；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本招股章程所述各項本集團未來計劃的資金需求與董事所估計的金額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與本集團相關的現有法律及法規或其他政府政策或本集團營運方面的經濟或市況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本集團適用的稅項基準或稅率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本集團與其現有戰略及業務合作夥伴的業務關係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本集團與其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業務關係將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 本集團所取得的執照、許可證及資格的效力將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 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干擾本集團業務或營運的自然或其他方面的災難；及
- 本集團不會受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重大影響。

上市原因

董事相信，本集團有極充分的理由尋求上市，並自股票市場集資，為業務拓展提供資金及支持：

1. 增強我們在現有和潛在客戶、供應商及僱員之間的企業形象、信譽及競爭力

董事相信，上市有助提升我們的企業形象、信譽及競爭力，原因為上市後，隨著我們加強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實踐以及提高本集團財務及營運資料的透明度，我們可以向現有客戶、貨運代理業務合作夥伴及供應商提供保證，並加強我們在其他物流解決方案供應商中的競爭力。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當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時，我們致力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提高透明度。隨著曝光率上升、企業透明度上升及公眾監督水平提升，我們相信本集團能夠為所有現有及潛在客戶以及供應商提供更大程度的保證及信譽，從而吸引更多商機，在行業中更具競爭力。

此外，我們相信上市地位將為我們的員工創造更高水平的工作保障，從而提升工作士氣及我們留住員工的能力。我們相信，由訓練有素且經驗豐富的員工組成的忠誠團隊將提高我們的日常營運效率，有利於我們的長遠發展及競爭力。此外，我們相信上市地位將增加我們吸引敬業且經驗豐富的人才加入本集團的能力，有利於未來拓展。

2. 為實施未來計劃提供充足資金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為本集團提供財務資源，以促進實施本招股章程「業務—業務策略」一節所載的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董事認為，通過股份發售籌集的資金將加強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狀況，使本集團能夠應對未來的業務拓展。

3. 進入資本市場

包括股權及債務融資在內的外部資金對於實現我們業務的可持續增長以及實施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而言至關重要。雖然本集團能夠在往績記錄期以經營所得資金及借款擴充業務，且過往能夠在到期時償還貸款，上市將為本集團提供一個集資平台，使我們能夠籌集未來發展及拓展所需的資金。董事認為，上市是本集團進入資本市場的良機，為我們的未來業務發展計劃提供一個更具成本效益的籌資平台，以協助我們實際的需要，並進一步增強我們的競爭力。

4. 留住經驗豐富的人才並吸引新的人才

董事認為，上市地位讓本集團能夠更有效吸引才華橫溢且經驗豐富的管理人員、技術專業人士及知名內容創作者加入或與本集團合作，並憑藉該等專業人士帶來的知識、經驗及優質內容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競爭力。

5. 股東基礎多元化及提升股份交易的流動性

上市將為股份交易提供流動性及創建市場，與上市前私人持有的有限股份流動性相比，股份將於聯交所自由買賣。高流動性的香港股票市場使我們能夠擴大及分散資本基礎及股東基礎，原因為香港的機構基金及散戶投資者均可以參與本公司的股權，藉此體現本集團的真正價值。